

國立成功大學 11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5 月 13 日（週三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學生活動中心 B1 國際會議廳

出席：張始偉、李永春、陳玉女、沈聖智、洪良宜(吳毓庭代)、吳建宏、劉全璞、謝孫源、王澤世、黃良銘、羅偉誠、陳文松、蔡錦俊、詹錢登、吳士駿、張學聖、蘇佩芳、鄭修琦、蔡群立、王育民(蔡文杰代)、許耿福、陳益源(請假)、陳家煌、林弘萍、陳宜君(請假)、楊天祥、陳東陽(請假)、陳寒濤、陳介力、王永和、陳響亮(請假)、黃正亮、顧嘉安、林子平(請假)、張紹基(顏盟峯代)、柯乃瑩、許志新(陳高欽代)、陳運財、陳俊仁、王昭雯、吳易叡、涂國誠、傅泓閔、葉人豪(請假)

列席：郭耀煌(請假)、李俊璋(請假)、陳鵬升(王鳳蘭代)、王明洲、余睿羚、李經維、康碧秋、呂兆祥、李孟學、施乃禎、鄭馨雅

主席：沈孟儒校長

紀錄：楊怡君

壹、本次會議應出席委員 40 人(過半數人數為 21 人)，出席委員 31 人，已達法定出席人數，主席宣布開會(電子簽到電腦畫面截圖如[附件 1](#))。

貳、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發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，並准予備查([附件 2](#))。

參、主席報告：

日前我與張副校長赴法國拜訪 UGA 學校，深刻感受到歐洲大學近年於國際化及高等教育發展之進步相當快速。本校近年整體發展已有明顯進步，惟面對全球高等教育快速變遷，仍須持續加快腳步並積極與國際接軌。

本校未來仍將朝國際化跨域創新合作方向推動校務發展，相關具體作法將請各副校長於近期校務會議及行政會議中報告，以持續精進校務發展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有關擬提 11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討論之議案，是否適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校務會議議事規則規定，校務會議提案，除校長交議事項外，應先交由校務發展委員會就程序事項預為審查(如提案內容是否屬本會審議範圍、提案程序是否完備或內容有無與其他法規相衝突等)後始提會討論。

二、案由列述如下：

(一)案由：本校申請「教育部大學校院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」之計畫書規劃內容，提請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永續策略發展處)

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(二)案由：有關「國立成功大學 114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主計室)

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(三)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，提請審議。

(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、研究發展處、人事室)

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(四)案由：115 學年度擬申請成立「國立成功大學次世代健康科技產業學院」，提請討論。

(提案單位：次世代健康科技產業學院推動辦公室、研究發展處)

決議：修正學院名稱為「國立成功大學次世代智慧健康產業學院」，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(五)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審議。

(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)

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附帶決議：有關學生操行成績之辦理方式，請學務處研議。

(六)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財務處設置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

(提案單位：財務處)

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

三、擬送 114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會議審議，提案順序如[附件 3](#)，依往例，各一級單位及各委員會報告將置於討論事項之前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25 分

※連結至會議管理系統

附件 1

首頁 / 會議報到狀態			登入者 : 洪○傑		
會議名稱：114-4校務發展委員會					
已達開議人數					
全體出席人員		請假人數		本次應出席人數	
45		5		40	
開議人數 (應大於應到人數之1/2)		已報到出席人數		已報到列席人數	
21		31		9	
離場人數		現場出席人數			
0		31			
更新時間：2026-05-13 14:00:09					
ction.ncku.edu.tw/vote/index.php					

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（115.2.25）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			
報告日期：115.5.13			
項次	決議事項摘要	承辦單位執行情形	列管情形
二	【提案第一案】 案由：有關各單位擬提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討論之議案，是否適宜，提請討論。 1. 醫學院、研究發展處提案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組織規程」第三條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討論。 2. 人事室提案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各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十條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續提校務會議審議。	秘書室： 2 案經提 11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，均照案通過。 醫學院、研究發展處： 本案業於 115 年 3 月 13 日成大附醫字第 1152900062 號函報教育部；教育部於同年 3 月 25 日臺教高(一)字第 1150027894 號函核定生效；考試院同年 3 月 30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155940591 號函核備。 人事室： 本案業於 115 年 3 月 25 日以成大人室(任)字第 152 號函轉知相關單位，並更新本校法規彙編專區及人事室網站。	解除列管

提案 順序	案次	案由	提案單位
1	新提案	案由：本校申請「教育部大專校院高等教育人才永續發展促進計畫」之計畫書規劃內容，提請討論。	永續策略 發展處
2	新提案	案由：有關「國立成功大學 114 年度校務基金績效報告書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	主計室
3	新提案	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，提請審議。	學生事務處 研究發展處 人事室
4	新提案	案由：115 學年度擬申請成立「國立成功大學次世代智慧健康產業學院」，提請討論	次世代智慧 健康產業學院 推動辦公室 研究發展處
5	新提案	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提請審議。	學生事務處
6	新提案	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成功大學財務處設置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	財務處